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Sinotec Co., Ltd.



SINOTEC⁺

華培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中国 上海

二〇二一年九月

目录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维护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特制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权益。

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在办理会议登记手续时出示或提交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股东代理人）、持股凭证等文件。

三、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时，会议登记终止。在会议登记终止时未在“股东登记册”上登记的股东（股东代表），其代表的股份不计入出席本次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份总数，不得参与现场会议的表决，但可在股东大会上发言或提出质询。

四、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要求发言必须事先向公司会务组登记，登记后的股东发言顺序按照所持表决权的大小依次进行。

五、为确保大会正常进行，每位股东发言次数原则上不得超过 3 次，每次发言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股东提问时，大会主持人可以指定相关人员代为回答，相关人员在回答该问题时，也不超过 5 分钟，大会主持人可以拒绝回答与本次会议内容或跟公司无关或涉嫌公司商业机密的问题，在股东大会进入表决程序时，股东不得再进行发言或提问。

六、本次大会所有的议案均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本次大会所有议案

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每项表决应选择“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每项表决只可填写一栏，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作为废票处理。表决请以“√”符号填入空栏内；每张表决票务必在表决人（股东或代理人）处签名，未签名的表决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作为废票处理。

七、为保证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进入会场。

八、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为保持会场秩序，在会场内请勿大声喧哗，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予以查处；会议期间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振动状态。

九、公司聘请律师出席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现场表决统计期间，当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本次会议最终表决结果需由现场和网络表决合并统计。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9 月 10 日（星期五）14:30

二、网络投票系统及投票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9 月 10 日至 2021 年 9 月 10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青浦区沪青平公路 3938 弄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怀磊先生

六、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七、与会人员：

（一）截至 2021 年 9 月 3 日（星期五）交易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议程

（一）参加现场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到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签到登记；

（二）14:30 会议主持人介绍现场出席情况，宣布股东大会开始，会议登记终止；

（三）宣读股东大会议案及内容，审议如下议案：

1.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上述议案回答提问；

（五）宣布记票人、监票人名单；

（六）现场会议表决，参会股东、股东代表交流；

（七）休会，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票，将现场表决结果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进行汇总；

（八）复会，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合并后的表决结果，宣读会议决议，出席会议的董事等签署会议记录、决议；

（九）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主持人宣布会议闭幕。

议案一：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公允性，同时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天职国际基本情况如下：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03月05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首席合伙人：邱靖之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58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254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450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22,772.32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69,302.61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81,304.75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85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	------	------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0	制造业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C26	制造业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D4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0,664.56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1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超过 2,00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8,000 万元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4 次，涉及人员 11 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党小安，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 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1 年以前未为本公司提供过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8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黄晓曲，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1 年以前未为本公司提供过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周薇英，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 20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 理 处 罚日期	处 理 处 罚类型	实 施 单 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党小安	2020 年 7 月 23 日	行 政 监 管措施	中 国 证 监 会 江 苏 监 管 局	在执行扬州日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鉴证项目（以 2016 年至 2018 年为申报期）时，违反了《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的规定，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对天职国际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天职国际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3. 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

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1年度审计费用共计13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95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5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增加30万元。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0 日